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2 年 10 月 9 日以书面及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11:00 在深圳市南山区华侨城汉唐大厦 17 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，实际到会监事 6 人，赵祥智监事长因公未能出席会议，授权马凤鸣监事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出席会议的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马凤鸣监事主持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详见同日发布的《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（境内外版）》。

该议案获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为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《关于公司为深南电（东莞）唯美电力有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2-046 号）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获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监事的议案》

同意推荐李建军先生为公司监事候选人。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2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该议案获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南山热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

附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李建军，男，汉族，1963年8月生，1985年8月参加工作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，高级经济师。1985年起先后任华北电管局山西电建一公司财务处干部，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深圳电联电力实业公司干部，深圳国电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所属深圳市先达泰运输有限公司总经理，深圳市国电科技通信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支部书记，深圳国网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深圳市国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现任国网深圳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。

监事候选人李建军先生与公司或公司第一大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票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